

证券代码：838961

证券简称：吉邦士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中山市南头镇穗宏街 30 号 201 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5 月 22 日以文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张伟坚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2 人。

监事周立庆因已经提交辞职报告缺席，未委托其他监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经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

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，监事会提名张伟坚、方洁虹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。其中张伟坚为连任监事，方洁虹为新任监事。经公司核查，上述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、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公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
广东吉邦士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5 月 29 日